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夏如意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6人，实际出席持有人6人，代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736,405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3,736,405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夏如意先生、李锐先生和罗怀花女士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选举夏如意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管理委员会委员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形，管理委员会委员与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3,736,40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持有人大会授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决定并执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清算与分配；
- 6、决定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它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3,736,405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9日